

新疆塔里木农业综合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 2023 年度预计的关联交易属于与日常生产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以公允价格为定价依据，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不会因该关联交易对关联人产生依赖。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1、董事会审议情况

新疆塔里木农业综合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2 月 9 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王进能先生、汪芳女士按程序回避表决，出席会议的非关联董事一致同意此议案。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阿拉尔市统众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将在股东大会上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2、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公司对 2023 年度的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符合公司实际经营需要，系正常的商业经营行为，交易各方在协商一致的基础上达成交易共识，交易价格按市场价格执行，遵循了公开、公平、公正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不会影响公司独立性，不会因此对关联方形成依赖。因此，我们同意将本次关联交易事项提交董事会审议，审议时关联董事应回避表决。

公司独立董事意见：此项议案中所涉及的关联交易是基于公司控股子公司正常生产经营需要发生的，有利于其稳定经营、防范风险，关联交易是不可避免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况；本次日常关联交易事项遵循公平、公正、自愿、诚信的原则，符合公司利益，没有损害公司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不会影响公司独立性，不会因此对关联方形成依赖；我们一致同意关于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事项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 2023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方交易内容	关联方	2023 年	2022 年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农资、油料、其他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一师供销(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	600.00	325.70
	水费	阿拉尔市三五九水务(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	220.00	46.63
	电、暖气费、蒸汽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一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	1,950.00	1,302.86
	材料	新疆青松建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	50.00	21.52
	劳务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一师方正造价有限公司	50.00	12.65
	棉籽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一师棉麻有限责任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	2,300.00	
	合 计			5,170.00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皮棉、棉种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一师棉麻有限责任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	14,800.00	10,484.21
	棉种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一师供销(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	300.00	
	棉种	新疆天山雪米阿拉尔米业有限责任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	10.00	3.58
	乳制品	新疆青松建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	10.00	4.80
	乳制品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一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	10.00	3.08
	房屋租赁、提供劳务	阿拉尔市三五九水务(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	60.00	30.38
	合 计			15,190.00
总 计			20,360.00	12,235.41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 关联方基本情况

1、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一师供销(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侯小龙

注册资本：人民币 9,607 万元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控股）

注册地：新疆阿拉尔市秋收大道新美小区 1 号楼

经营范围：农用农药（除剧毒）批发、道路普通货物运输。农副产品、化肥、日用杂品、农用薄膜、金属材料、农用机械及配件、五金交电、化工产品、润滑油、建筑材料、摩托车、粮棉油加工机械、棉机产品、装饰装璜材料、皮棉、棉花功能促进剂、大量元素水溶性肥料、滴灌带销售；肥料制造、销售；合成复合肥料、微滴灌肥项目、混配复合肥料制造、销售；仓储服务、废旧物资回收、吊车服务；物业服务、房屋租赁；边境小额贸易。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

与本企业关系：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2、阿拉尔市三五九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白宏本

注册资本：人民币 20000.00 万元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注册地：新疆阿拉尔市大学生创业园 2 号楼 1-400 室

经营范围：自来水生产与供应；各类工程建设活动；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水污染治理；市政设施管理；水资源管理；阀门和旋塞销售；终端计量设备销售；普通机械设备安装服务；工程管理服务；固体废物治理；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生物有机肥料研发；肥料销售；复合微生物肥料研发；土壤与肥料的复混加工；水环境污染防治服务；建筑装饰、水暖管道零件及其他建筑用金属制品制造；五金产品批发；五金产品零售；建筑材料销售；灌溉服务；合成材料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与本企业关系：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3、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一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陈新民

注册资本：人民币 126,063 万元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控股)

注册地：新疆阿拉尔市幸福路南 406 号

经营范围：电力供应，火力、水力发电；煤炭生产及销售（限分支机构经营）。物业管理；热力生产及销售；机电设备安装，调试；内陆水域养殖；线路安装；电

器件购销；供热及其管道设计、维修、调试、安装；房屋租赁；蒸汽销售；炉灰、炉渣销售；建筑安装。

与本企业关系：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4、新疆青松建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

法定代表人：郑术建

注册资本：人民币 137879.0086 万元

公司类型：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国有控股）

注册地：新疆阿拉尔市滨河大道东 1395 号

经营范围：年产 10 万吨硫酸（93%，98%）、年产 12000 吨盐酸的生产销售；货物专用运输（罐式容器）；货车维修（二类）；成品油零售、液化天然气销售（以上内容仅限所属分支机构经营）；道路普通货物运输；磷肥、硫酸钾、复合肥、重晶石粉的生产销售；水泥、水泥熟料、预应力多孔板、加气砼砌块、水泥预制构件、石灰粉、石料、建筑涂料的生产销售；洗车服务；润滑油、汽车零配件、钢材、化工产品、建材、五金交电、机电设备、日用百货的销售；铸造件、通用零部件、机械设备安装；场地租赁；一般货物与技术的进出口；劳务派遣；余热发电、电力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与本企业关系：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5、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一师方正造价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周建萍

注册资本：人民币 536.84 万元

经济性质：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新疆阿拉尔市胡杨大道东 1728 号办公楼 101 室等 4 处

经营范围：工程造价咨询（以资质证书为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与本企业关系：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6、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一师棉麻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沈云锋

注册资本：人民币 3469.35 万元

经济性质：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注册地：新疆阿拉尔市金银川路南 1331 号塔里木大厦第 6、7 层

经营范围：籽棉收购；棉花、棉纱、棉布、麻制品、棉花加工设备及零配件、棉花包装材料、打包机械农副产品购销；电子产品购销；电子商务；仓储服务；搬运与装卸；铁路、公路货运代理；房屋租赁；日用百货；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

与本企业关系：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7、新疆天山雪米阿拉尔米业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杨佩

注册资本：人民币 1250 万元

经济性质：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注册地：新疆阿拉尔市南泥湾大道南侧

经营范围：农产品的生产、销售、加工、运输、贮藏及其他相关服务；食用农产品初加工；生物质燃料加工；粮食收购；初级农产品收购；食品进出口；农副产品销售；谷物销售；豆及薯类销售；生物质成型燃料销售；农用薄膜销售；肥料销售；化肥销售；农作物种子经营（仅限不再分装的包装种子）；农作物种子经营；棉、麻销售；谷物种植；农作物病虫害防治服务；农业专业及辅助性活动；农作物栽培服务；农作物收割服务；农作物秸秆处理及加工利用服务；农业机械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与本企业关系：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二）履约能力

上述关联方依法存续且正常经营，双方交易合法合规，定价公允，履约状况情况良好。公司将就上述关联交易与关联方签署相关合同或协议并严格按照约定执行，双方履约具有法律保障。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公司本次预计的日常关联交易内容主要为向关联方采购商品、接受劳务及销售商品、提供劳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遵循公平、公正、公开的市场原则，交易价格以市场价格为基础协商商定。

四、交易目的和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一）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公司与关联方发生日常关联交易，是公司正常生产

经营需要，有利于充分利用各方的优势资源，发挥协同效应，提高公司竞争力，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销售、采购符合必要性、合理性。

（二）关联交易的持续性：公司与关联方保持较为稳定的合作关系，在公司的生产经营稳定发展的情况下，公司与相关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将持续存在。

（三）关联交易的公允性：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均遵循协商一致、公平交易的原则，定价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公司的主要业务也不会因此类交易对关联方形形成依赖。

特此公告。

新疆塔里木农业综合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2月10日